

凌源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凌信办〔2020〕50号

关于转发《关于对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的通知

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相关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褒扬诚信、惩戒失信”的总体要求，着眼于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现将《关于对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7〕274号），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关于对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

